

始兴县 2017 年财政决算报告（草案）

——2018 年 6 月 28 日在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 邓国柱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报告始兴县 2017 年财政决算，请予审议。

2017 年，在县委、县政府领导和县人大监督下，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各项财税体制改革措施，扎实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完成了年度财政收入目标任务，实现了财政收支平衡，有效防控财政运行风险和政府债务风险。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17 年，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023 万元，同比增长 4.96%（可比口径），完成了县人大通过调整为 3% 的目标任务。

税收收入情况：

2017 年，我县税收收入 27124 万元，同比增长 5.15%，完成年度预算的 98.67%，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7.77%。主要税种完成如下：

增值税完成 8831 万元，同比增长 15.82%；

企业所得税完成 2225 万元，同比增长 38.80%；
个人所得税完成 1146 万元，同比增长 167.13%；
资源税完成 453 万元，同比下降 20.11%；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1875 万元，同比增长 2.18%；
房产税完成 917 万元，同比下降 18.20%。
印花税完成 326 万元，同比下降 3.83%。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1727 万元，同比下降 4.37%；
土地增值税完成 1242 万元，同比增长 8.47%；
车船税完成 450 万元，同比增长 26.76%；
耕地占用税完成 4627 万元，同比增长 48.40%；
契税完成 1654 万元，同比下降 42.35%；
烟叶税完成 1636 万元，同比下降 17.83%。

非税收入情况：

2017 年，我县非税收入 12899 万元，同比增长 4.56%，
完成年度预算的 104.07%，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32.23%。
完成情况如下：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3264 万元，同比增长 10.01%；
罚没收入完成 881 万元，同比下降 16.65%；
专项收入完成 2498 万元，同比增长 22.99%；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561 万元，同比增长 12.42%；
国有资源资产使用收入完成 4635 万元，同比下降 6.46%；
其他收入完成 1039 万元，同比增长 25.63%。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0849 万元，为人大通过预算调整数的 140.88%，同比增支 41294 万元，增长 25.88%。主要支出执行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119 万元，同比增长 29.47%；
公共安全支出 8247 万元，同比增长 6.55%；
教育支出 33083 万元，同比增长 13.91%；
科学技术支出 1258 万元，同比下降 49.1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44 万元，同比增长 6.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01 万元，同比下降 17.9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541 万元，同比增长 21.16%；
节能环保支出 8616 万元，同比增长 12.91%；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2284 元，同比增长 273.71%；
农林水事务支出 40901 万元，同比增长 102.72%；
交通运输支出 1382 万元，同比下降 62.19%；
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294 万元，同比增长 41.35%；
商业服务业支出 2505 万元，同比增长 171.69%；
国土海洋气象支出 7796 万元，同比增长 764.3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5 万元，同比下降 6.9%；
住房保障支出 4913 万元，同比下降 33.52%。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7 年县财政总收入 2383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算收入 4002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637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0000 万元，调入资金 10339 万元，上年结余 21598 万元。

2017 年县财政总支出 2055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084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4668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747 万元，结转下年度支出 23070 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7 年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8745 万元，同比下降 7.67%。其中：本级财政基金预算收入 18539 万元，同比增长 23.04%；上级补助收入 1355 万元，同比下降 79.04%；上年结余 8851 万元。

2017 年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603 万元，同比下降 10.02%，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 450 万元，同比增长 41.96%；城乡社区事务 17129 万元，同比下降 6.35%；其他支出 1024 万元，同比下降 50.44%。调出一般公共预算 8347 万元，收支对比结转下年 1795 万元，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0 万元，为人大通过预算调整整数的 100%。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00 万元。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66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7%。其中：本年征集收入 301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53%；上级补贴收入 14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3%。

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69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1%，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57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26%。

本年收支结余 974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66110 万元。

五、预算收支执行情况的主要特点

（一）财政收支实现三个跨越。

2017 年我县财政收支实现三个跨越：一是来源于我县的财政总收入完成 87401 万元，跨越 8 亿元台阶；二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0023 万元，跨越 4 亿元台阶；三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00849 万元，跨越 20 亿元台阶。

（二）部分行业税收减收，税收增幅下滑。

从行业看，电力行业减收 35.23%，烟草行业减收 56.38%，有色金属行业减收 82.04%。从重点税源企业看，始兴供电局减收 41.59%；始兴烟草公司减收 56.39%；石人嶂矿业公司减收 85.67%；梅子窝矿业减收 77.56%。

（三）主体税种增幅下滑，财政收入质量下降。

受国家减税降费和部门改革影响，我县税收收入增幅明显放缓。主体税种收入增幅下滑，财税增长主要靠一次性入

库的税收和非税收入的拉动，导致收入质量下降，非税占比达 32.23%，为历史同期最高水平。

（四）财政支出较快增长，支出结构优化。

2017 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在医疗卫生、农林水、城乡社区（创文）、商业服务、国土气象等项目支出的拉动下，同比增长 25.88%，支出执行率为 96.25%。全县 11 类民生支出 1565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7.94%。

六、地方政府性债务情况

（一）政府性债务基本情况。

截止 2017 年底，我县地方政府性债务期末余额为 17779 万元。其中：政府债务余额 15942 万元（全部属于一般债务）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余额 1837 万元。

（二）隐性债务基本情况。

我县隐性债务由融资平台的债务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债务组成：一是财政资金承诺偿还或担保的融资平台债务 2840 万元（其中：县粮食购销公司 1740 万元、兴达城投公司 1100 万元）；二是全县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5 个，授信额度 88550 万元，已提取使用贷款 14924.33 万元。

2017 年，我县将政府债务纳入全口径编算管理，全县债务率为 22.3%，债务风险控制预警线内。

七、落实县人大对我县 2016 年财政决算审议意见的有关情况。

县第十五届人大六次常委会审议通过了我县 2016 年财政决算报告，并作出了《关于对我县 2016 年财政决算的审议意见》。《审议意见》肯定了县政府及财税部门的工作，也提出四个方面的意见建议，我们认真抓好落实，执行情况如下：

（一）强化培源保增，努力提高财政收入。

一是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安排园区产业发展资金 1000 万元，园区运营资金 150 万元，重点支持工业经济发展，为培育税源提供保障。二是积极筹措资金推动项目落地。去年我县通过争取上级专项资金、政府性债券以及采用各项融资方式，筹措资金达 8 亿元，推动一批重点项目落地建设，形成投资拉动效应。三是落实各项扶持奖补政策。及时兑现各项奖补资金 500 多万元，扶持一批工业企业上规模、商贸企业上限额、建筑企业上资质、旅游企业上星级、农业企业上等级，着力培育新税源增长点。

（二）强化预算约束，努力防控财政风险。

一是从 2017 年起我县全面实行零基预算编制，将预算单位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纳入年度预算管理。同时，强化预算约束，严控预算追加。去年因创文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需要，新增支出 4998.74 多万元，均先报请县人大常委会审议同意后才实施。二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将政府债务纳入预算管理。去年新增政府债券 1 亿元，资金分配方案及时报请县人大常委会审议同意后实施。

（三）强化财政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加大对各类存量资金清理力度。2017 年清理收回存量资金 2.3 亿元，按照资金性质，统筹用于重点民生领域项目，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开展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和政府资产报告试点工作。将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经营收入全部纳入非税管理，有效防范国有资产流失。

（四）强化问题整改，促进审计成果利用。

一是重视审计问题整改。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我们及时研究整改工作，取得了初步成效，并向县人大常委会作了专题汇报。二是重视审计成果利用。我们注重将审计成果运用到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中，取得了明显成效。如财政代编资金大量压减，资金支出明显加快；预算编制明显细化，预算外追加明显减少；部分非税单位试行脱钩管理，全口径预算管理更进了一步等。今后我们将更加重视审计问题的整改，更加主动接受县人大常委会的监督，并将整改和接受监督的过程作为促进财政工作科学理财、规范管理的有效措施。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今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县人的监督支持下，全面落实各项财税体制改革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和预算执行，切实抓好

财税收入，努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财力保障。